

4.2 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岗区文体设施管理中心：

我方参与贵单位的（项目二）园山大康原深茂水泥厂足球场（二期）招募运营管
理单位项目，郑重承诺如下：

- 1.我公司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我公司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 4.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 6.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7.我公司已清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8.我公司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原招标文件需求内容及本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项目验收达到全部指标合格，力争优良。若我公司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 9.我公司承诺不非法转包、分包。
-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处理（如合同解除等），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承诺人：深圳友鹏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

